

项目编号:POWERCHINA-0116149-

中国电建水电十六局·中南院联合体芑城区城镇
污水收集处理提质增效工程（EPC+0）
总承包项目部安全文明施工标志、标识牌
广告物资采购项目

竞价采购文件



采 购 人：中国电建水电十六局·中南院联合体芑城区城镇污水收集处理
提质增效工程（EPC+0）
总承包项目部

二〇二五年七月

第一章 竞价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

一、竞价条件

中国电建水电十六局·中南院联合体芑城区城镇污水收集处理提质增效工程(EPC+O)总承包项目部以竞价采购方式采购一批安全文明施工标志、标识牌等广告物资，采购材料计划使用项目工程款，确保本次竞价后所签订合同的支付。

二、竞价范围、交货时间、地点、质量要求

1、竞价范围

序号	名称	规格、主要参数及材质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可移式水马	1.2*0.7m、0.9*1.8，高韧性塑料 PE，滚塑工艺，10 斤重	个	10	
2	可移式胶马	2*1m、1.55*1m、1.4*0.9m，采用全新料高密度聚乙烯生产，环保耐晒，卡扣安装。12、15、20 斤重	个	20	
3	防撞桶	0.4*0.7m，高韧性塑料 PE，滚塑工艺，5 斤重	个	30	
4	可移式铁马护栏	1.5*1m，10 斤重	个	40	
5	LED 太阳能爆闪灯	40*14*9cm，LED 爆闪灯带太阳能板	个	10	
6	反光锥	40*70cm，PVC，70cm，有提环	个	60	
7	安全警示锥伸缩杆	未伸缩 1 米 伸缩厚 2 米，红白相间，可伸缩	根	10	
8	冲孔网组装式围挡	1.2*2m，圆孔板	套	10	
9	宣传易拉宝展画面	1.8*0.8m，弱溶剂户外背胶	套	10	

10	安全风险告知卡	10*8cm, 常规	张	20	
11	旗台电建 LOGO 标识	367*73cm, 不锈钢立体字	套	30	
12	流域图 PVC 板中银边	1*1 m ² , 高密度 PVC 板+高清喷印画面+中银边	m ²	40	
13	可折叠道路施工牌	1*1 m ² , 25*25 镀锌方管+镀锌板+反光车贴, 牌面 100*50cm。	套	50	
14	安全警示牌	0.4*0.5m, 5mm 厚镀锌板+户外车贴+打孔	块	50	
15	太阳能警示灯	140*80、340*180, 常规	个	50	
16	胶马电建 logo	常规, 弱溶剂户外背胶+安装	套	50	
17	反光衣	常规, 带多功能口袋、PVC 透明袋	件	50	
18	安全帽	常规, 海棠牌, ABS 材质	个	10	
19	安全爬梯	常规, 国标钢结构, 承重 150KG, 爬梯带护笼	m	10	
20	国旗、电建旗	144*96cm, 4 号旗, 丝印含送货	张	20	
21	围挡公益广告	1*1m, 520 喷绘布+安装, 胶水黏贴	m ²	20	
22	企业文化牌	50*70cm, 铝合金框+纸板+喷绘图+安装	个	20	
23	门头	10.4*1.5m, 钢结构+镀锌板(不含立柱)+喷绘布+安装(保用 2 年)	个	40	
24	无门楼立柱	3*1m, 钢结构+镀锌板+安装(保用 2 年)	个	30	
25	门楼立柱	5.5*1m, 钢结构+镀锌板+安装(保用 2 年)	个	30	

26	大门车贴	1*1m, 户外高清灯布(搭设龙门架贴)	平方	20	
27	门楼立体发光字	正面、1*1cm, 户外 LED+安装 (保修 1 年)	cm	20	
28	品牌布	1*1m, 钢结构+550 喷绘布+绳子+高空安装	m ²	20	
29	车辆通行证	A4, 过塑+铜版纸打印图	个	20	
30	写字板	1*1m, 写字板+送货	m ²	20	
31	红袖章	CI 标准, 丝印+送货	个	23	
32	安全警示镜	120*200cm, 不锈钢材料框架+镀锌板+圆球+不锈钢立柱+弱溶剂喷绘图+安装+镜子	个	40	
33	宣传栏	2.0*1.2m, 立柱不锈钢材料+雨棚+镀锌板+安装	个	40	
34	安全帽提示牌	1m*0.7m, 不锈钢材料立柱+喷绘图+镀锌板+安装	块	20	
35	L 型安全提示牌	0.6*0.9m, 方管结构+喷绘图+镀锌板	个	20	
36	配电箱、配电房操作规程牌	60*40cm、50*70cm、60*90cm, PVC+喷绘图+安装	个	30	

注：采购数量为预计用量，最终数量以实际交货并经验收合格的数量为准。卖方不得以采购数量的增加、减少、原材料涨价等原因而要求买方调价或断供。供应商应予接受，并不得以此作为调价和索赔依据。

2、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后起至买方通知结束。

3、交货地点：中国电建水电十六局·中南院联合体芑城区城镇污水收集处理提质增效工程（EPC+O）总承包项目部指定施工现场，卸车由卖方负责。

4、质量要求：

4.1 质量标准要求：满足中国电建水电十六局·中南院联合体芑城区城镇污水收集

处理提质增效工程（EPC+O）总承包项目部技术要求及国家或行业规范标准要求。

4.2 卖方保证货物在发货前经过严格测试，以保证货物是全新的，质量、规格和技术要求符合买方现场施工需要，符合该产品行业、卖方企业标准，安全、环境方面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4.3 大型制作件如需现场安装的，还需向买方提交安装方案。

4.4 买方按约定的广告设计、制作、安装要求验收对照，对当场验收不合格的广告制作、安装，买方不予以接收。

4.5 提供相关的检验证明文件：产品合格证、材质证明书等。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供应商必须满足以下全部资格要求：

1、在中国境内/外注册的企业法人，是中国电建/中国水电十六局合格供应商/项目合格供应商，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权利；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财务状况良好，有能力承担本项目的供货和服务。

2、供应商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无采取非法手段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不良记录。不接受在电建集团处罚期内的供应商。供应商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禁止投标的情形。不接受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供应商参与本次投标（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查询信息为准）。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以及其他形式有资产关联关系的供应商，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

3、本次竞价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4、所提供的产品应能完全满足该项目技术要求。

5、供应商应按竞价文件要求提供相应的资料文件。

集采平台使用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客服电话：4006-27-4006，具体联系方式请根据网站首页“联系我们”列表中查找相应客服经理电话。

四、采购文件的获取

本次竞价的合格供应商可在北京时间 2025 年 8 月 2 日 12:00 前登录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 (<https://ec.powerchina.cn>) 进行报名, 经审查通过后, 方可参加报价。采购文件为中文电子版, 采购文件每套工本费为人民币 (大写): 零元整 (¥0 元)。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本次竞价采购采用二轮报价方式。第一次报价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下同) 为 2025 年 8 月 4 日 10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通过集采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逾期将无法提交。响应文件 (签字盖章 pdf 扫描件和可编辑的 word 或 Excel 文档) 压缩后上传。在线填报金额必须与附件报价单金额一致 (注: 系统在线填报是以万元为单位, 金额不一致将予废标)。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 (<https://ec.powerchina.cn>) 上发布。

七、联系方式

采购人: 中国电建水电十六局·中南院联合体芴城区城镇污水收集处理提质增效工程 (EPC+O) 总承包项目部

地址: 漳州市芴城区石亭街道景清园 11 号中国电建水电十六局·中南院联合体芴城区城镇污水收集处理提质增效工程 (EPC+O) 总承包项目部

联系人: 蔡工

联系电话: 13859222928

八、监督机构

监督部门: 中国电建水电十六局·中南院联合体芴城区城镇污水收集处理提质增效工程 (EPC+O) 总承包项目部纪委

电话: 18205974233 E-mail : 1576347768@qq.com

中国电建水电十六局·中南院联合体芴城区城镇
污水收集处理提质增效工程 (EPC+O) 总承包项目部

2025 年 7 月 30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详见竞价采购公告
1.1.3	采购机构	详见竞价采购公告
1.1.4	采购项目名称	详见竞价采购公告
1.1.5	项目地点	详见竞价采购公告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详见竞价采购公告
1.2.2	资金落实情况	详见竞价采购公告
1.3.1	竞价范围	详见竞价采购公告
1.3.2	交货时间	详见竞价采购公告
1.3.3	交货地点	详见竞价采购公告
1.3.4	质量要求	详见竞价采购公告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竞价采购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	否
1.9	现场踏勘	☒ 不组织
1.10	竞价预备会	☒ 不召开
1.11	响应和偏差	☐ 不需要
2.2.1	供应商提出澄清的截止时间	2025年8月2日10时00分前
2.2.2	采购人澄清答复的截止时间	2025年8月2日11时00分前
2.3.1	对采购文件修改的截止时间	2025年8月2日11时00分前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详见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
3.2.5	报价的其他要求(根据实际编制,计量、计价原则要与采购合同中的内容一致)	1、供应商须根据自身的成本情况进行报价,供应商应在报价表上标明本合同拟提供货物的单价和总价。总价中不得包含采购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 2、供应商根据市场价及结合自身情况确定报价。综合交货单价为卖方将安全文明施工标志、标识牌等广告物资从生产厂家运到买方施工现场指定交货地点的价格,其中包含了产品的材料价格、损耗、手续费、检验费、包装费、安装费、采保费、运杂费、保险费、财务费、风险费、税费(一票制方案,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等在供应过程中所需要的全部费用和拟获得的利润,并考虑了国家及工程所在地等相关政策影响,合理报价应承担的风险、义务与责任。材料进场后,除按相关规定要求进行常规检测费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用由买方承担以外，其它因验收、抽检不合格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及由此给买方造成的损失由卖方承担。 3、供应商必须按附件的报价表、各分项报价表的内容填写产品单价、合价及其他事项，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当分项价与总价不符时，以分项价为准。报价如有优惠条件，优惠条件要在响应文件中体现。 4、提供的发票为《增值税专用发票》，采用一票制，税率 1%，竞价税率根据供应商自身经营方式确定并保证开票金额不受税务局限制，如果中标后不能按照竞价税率开发票，责任和费用由供应商承担。评审价按含税总价确定。
3.3.1	响应文件有效期	90 天。
3.4.1	竞价保证金	1. 形式：采用投标保函或保证金形式。 2. 金额：15000元。
3.5	资格审查资料	以竞价采购公告中的“三、供应商资格要求”所列为准
3.5.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需要，则按照响应文件要求提供
3.5.2	供应商财务情况表	☐ 需要，提供2022~2024年各年度的会计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损益表等。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 需要，详见竞价采购公告 ☒ 不需要
3.5.4	产品取得证书或检验报告	☒ 不需要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方案	☒ 不允许
4.2.1	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地点	详见竞价采购公告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4.2.2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5.2	开标程序	通过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报价大厅对已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开标
6.3	评审方法	采用经评审的最低价法。 遵循的原则：采用有限数量评审制。 1. 当供应商数量等于或少于 5 家时，对所有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 当供应商数量多于 5 家时，首先按评审价从低到高进行排序，选取从低到高的前 5 家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若有否决的，按照评审价从低到高顺序依次递补，以保证进入评审的供应商数量满足 5 家。 3. 对进入评审环节的 5 家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按照经修正后的评审价进行评审。 4. 未进入评审环节的其他响应文件，不再进行推荐。具体详见第三章。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6.3.2	推荐首备供应商数量	首备选，推荐 1~3 名成交候选人。
7.4.1	履约担保	1、履约担保的形式：保证金/银行保函 2、履约担保的金额： 0 万元整
10	是否采用 电子招标投标	☒ 全流程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股份公司管理制度，本项目已具备竞价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竞价采购。

1.1.2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采购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范围、交货时间、交货地点和质量要求

1.3.1 采购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交货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交货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

(1) 资质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业绩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财务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信誉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供应商为代理商的，对供应商的资质要求包含对生产厂家的资质要求，对供应商的业绩要求包含对响应材料的业绩要求。

1.4.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

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采购项目或标段中递交响应文件，否则各相关响应文件均无效。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 (2)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5)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 (6) 为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或者与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7) 为本采购项目的代建人；
- (8) 为本采购项目的代理机构；
- (9) 与本采购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10) 与本采购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11)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询比资格；
- (12)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3)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4)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15)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16)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er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17) 近三年内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以检察机关职务犯罪预防部门出具的查询结果为准）；
- (18) 法律法规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询比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询比活动的各方应对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组织/不组织踏勘现场。

1.9.2 组织踏勘现场

(1) 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现场。

(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3) 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等意外责任。

(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情况，供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9.3 不组织踏勘现场

供应商可自行对现场进行踏勘，现场踏勘的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安全由供应商自己负责。

1.10 预备会

1.10.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预备会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预备会，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1.10.2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预备会后，采购人将对供应商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响应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供应

商须知前附表。

1.11.2 供应商应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产品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技术支持资料及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采购文件作出响应。

1.11.3 响应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2. 采购文件

2.1 采购文件的组成及内容

2.1.1 采购文件包括：

- (1) 竞价采购公告（或竞价采购邀请书）；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审办法；
- (4) 合同及附件；
- (5) 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
- (6) 需求一览表；
- (7) 技术规范；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采购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采购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者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过集采平台（<https://ec.powerchina.cn>）向采购人提出，要求对采购文件予以澄清。

2.2.2 采购文件的澄清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购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5 天前在集采平台（<https://ec.powerchina.cn>）公布。

2.2.3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采购文件的修改

2.3.1 采购人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采购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2.3.2 采购人对采购文件修改距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 5 天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4 对采购文件的异议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采购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3 天前以书面形式提出。采购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1 日内做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采购活动。

3. 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响应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 (1) 竞价函
- (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3) 竞价保证金
- (4) 资格审查资料
- (5) 报价表
- (6) 商务偏差表
- (7) 无行贿犯罪记录证明材料
- (8) 供应商认为应补充的其它商务资料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 (1) 技术偏差表
- (2) 交货计划表
- (3) 响应说明书及技术资料
- (4) 供应商认为应补充的其它技术资料
- (5) 技术参数对比表（选择使用）

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报价

3.2.1 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

3.2.2 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总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为准，修正总报价。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修改竞价函中的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响应文件“分项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采购人设有最高限价的，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最高限价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报价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 响应文件有效期

3.3.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应承担采购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供应商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竞价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文件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竞价保证金。

3.4 竞价保证金

3.4.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递交竞价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参加的，其竞价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金额、担保形式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供应商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竞价保证金的，评审小组将否决其响应文件。

3.4.3 采购人与成交人签订合同 5 日内，向未成交的供应商和成交人退还竞价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竞价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供应商在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

(2) 成交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采购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3) 发生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竞价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前，发生可能影响其响应资格的新情况的，应更新或补充其在申请资格预审时提供的资料，以证实其各项资格条件仍能继续满足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且没有实质性降低。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 款规定的资质、财务、业绩、信誉等要求。

3.5.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应附供应商及其生产厂家（适用于代理商参加的情形）资格或者资质证书副本和响应设备检验或认证等材料的复印件：

(1) 供应商为企业的，应提交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复印件（按照“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登记制度进行登记的，可仅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2) 供应商为依法允许经营的事业单位的，应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复印件。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的成立时间少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成交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设备进场验收证书等的复印件，具体时间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 “产品取得证书”或“检验报告”应提供国家授权、许可产品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试验、鉴定报告复印件。国家规定需要生产许可产品的，须提供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3.5.5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参与的，本章第 3.5.1 项至 3.5.5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6 备选方案

3.6.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允许递交备选方案外，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方案，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3.6.2 允许供应商递交备选方案的，只有成交人所递交的备选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审小组认为成交人的备选方案优于其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编制的响应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方案。

3.6.3 供应商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报价，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响应文件的编制

3.7.1 响应文件应按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要求进行编写。

3.7.2 响应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有关交货期、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要求、采购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A) (1) 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2) 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数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并加盖单位章。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 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3.7.3 (B) 响应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采购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上加盖电子印章。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递交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识

4.1.1 (A) 响应文件应密封包装，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章或由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4.1.1（B）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响应文件，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有附表。

4.1.2 响应文件封套上应写的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4.2.2（A）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2（B）供应商通过下载采购文件的电子交易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4.2.3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

4.3.2（A）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已递交响应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A）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采购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凭证。

4.3.2（B）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已递交响应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B）项的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4.3.3 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识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公开开标，所有投标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 投标响应人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公布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响应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交货期、交货地点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2) 投标响应人代表、采购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使用本人的电子印章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3) 开标结束。

6. 评审

6.1 评审小组

6.1.1 评审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审小组负责。评审小组由采购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审小组成员人数为 5 人及以上单数。

6.1.2 评审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供应商或供应商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工程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投标、评审以及其他与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利害关系。

6.2 评审原则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审方法

6.3.1 评审小组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审依据。

6.3.2 评审完成后，评审小组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评审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采购人根据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按管理制度确定成交人。

7.2 成交通知

根据定标结果，在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集中采购电子平台（网址：<https://ec.powerchina.cn>）上公示三天。公示期结束后，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成交人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成交的，其履约担保由牵头人递交。

7.3.2 成交人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成交，其竞价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竞价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成交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采购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其竞价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竞价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向成交人退还竞价保证金；给成交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竞价和不再竞价

8.1 重新竞价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可重新竞价：

- （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 3 家的；
- （2）经评审小组评审否决所有响应文件的。

8.2 不再竞价

重新竞价后，供应商仍少于 3 家或者经评审小组评审后所有响应文件被否决的。

8.3 转为竞争性谈判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响应供应商为 2 家时，经批准可以转为竞争性谈判。

8.4 转为单一来源谈判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响应供应商只有 1 家时，经批准可以转为单一来源谈判。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采购活动中相关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审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或者以其它弄虚作假的方式递交响应文件或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9.3 对评审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审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务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它情况。在评审活动中，评审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9.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务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它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不符合法律、法规的，可以在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 5 日内向公告/邀请函所公布的纪检监察机构提出投诉。投诉采用书面形式，投诉内容包括投诉人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被投诉人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投诉事项的基本事实，有关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相关请求及主张。投诉人是法人的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并提供身份证复印件，投诉人是自然人的由其本人签字并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捏造事实、伪造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10. 是否采用电子响应文件

本采购项目是否采用电子响应文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A) 半流程：供应商按照本章节 3.7 的要求编制纸质版响应文件，并按照本章节 4 的要求进行密封、标识、递交、修改与撤回。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需携带身份证原件、纸质响应文件准时参加开启会议，现场开启并签字确认开启结果。

(B) 全流程：供应商通过集采平台（<https://ec.powerchina.cn>）办理数字证书、下载安装投标管家、CA 证书插件等投标工具，远程在线编制、加密、上传响应文件，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响应文件解密。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审办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为规范采购工作，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设备物资集中采购管理相关规定，制定本办法。

一、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若供应商税率不同时，评审价按不含税投标总价确定。

遵循的原则：采用有限数量评审制。

1、当供应商数量等于或少于 5 家时，对所有供应商递交的报价文件进行评审。

2、当供应商数量多于 5 家时，首先按评审价从低到高进行排序，选取从低到高的前 5 家的报价文件进行评审；若有“否决投标”的，按照评审价从低到高顺序依次递补，以保证进入评审的供应商数量满足 5 家。

3、对进入评审环节的 5 家供应商递交的报价文件，按照经修正后的评审价进行评审。

4、未进入评审环节的其它报价文件，不再进行推荐。

二、评审原则

评审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三、评审组织及服务

1、为做好评审工作，成立竞价小组和工作小组。

2、竞价小组

2.1 竞价小组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竞价小组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及熟悉相关业务的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2.2 竞价小组成员为 3 人及以上单数。

2.3 评审工作由竞价小组负责。

3、工作小组

3.1 由采购人代表组成工作小组，在评审期间为竞价小组服务。

3.2 接受竞价小组指派进行基础数据摘录汇总、对比等工作。

四、评审程序及内容

1、报价文件初步评审

1.1 投标资格审查---供应商的财务、技术、生产、业绩等方面是否满足投标须知规定的投标资格的全部要求。

1.2 算术错误修正

1.2.1 报价清单中有计算或汇总中的算术错误时，按以下原则修正：

(1) 报价清单中的单价乘数量的乘积与该项目的合价不符时，应以单价为准，改正合价。

(2) 若投标报价汇总表中的金额与相应的各分项报价清单中的合计金额不符时，应以修正算术错误后的各分项报价清单中的合计金额为准，改正投标报价汇总表中相应部分的金额和投标总报价。

1.2.2 竞价小组按以上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

1.3 报价文件符合性审查---对报价文件进行审查，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为重大偏差，其报价文件符合性审查不通过作“否决投标”处理，不再进行详细评审：

- (1) 供应商提供的资格审查资料不满足竞价文件要求的；
- (2) 没有按照竞价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或者所提供的投标保证金有瑕疵不被采购人所接受的；
- (3) 报价文件未按竞价文件要求盖章和签署的；
- (4) 经澄清，对投标报价的算术错误不接受修正的；
- (5) 投标报价低于成本或高于竞价文件设定的最高限价的；
- (6) 对竞价范围和工作内容有实质性偏差的；
- (7) 对合同中规定的双方权利和义务作实质性修改的；
- (8) 报价文件载明的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竞价文件要求的；
- (9) 主要性能指标（仅限于打“*”的）达不到竞价文件要求的；
- (10) 纠正报价文件偏差或保留将会对竞价竞争产生不公正影响的；
- (11) 投标总价经修正后累计偏差超过 20%的；
- (12) 有违反法律法规、弄虚作假的。

1.4 供应商不能修正或撤销报价文件重大偏差。采购人允许报价文件有微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而该微小之处不构成重大偏差。

2、报价文件澄清

2.1 报价文件中有含义不明确的内容、明显文字或者计算错误及报价水平等，竞价小组认为需要供应商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成本价佐证、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的，提出澄清问题。

2.2 竞价小组的澄清问题不得要求或提出对报价文件实质性内容进行修改，澄清问题由竞价小组组长确认后发出。

2.3 供应商的答复由其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签署日期后按要求发送，不得对原报价文件实质性内容进行修改，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2.4 竞价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2.5 竞价小组的澄清问题和供应商的答复均以书面方式进行。

3、报价文件详细评审

3.1 竞价小组成员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报价文件进行详细评审。

3.2 经评审的投标价

3.2.1 经评审的投标价计算公式

经评审的投标价=投标报价+算术错误修正

3.3 评审及排序

根据经评审的投标价从低到高进行排序推荐。经评审的投标价相等时，按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按并列推荐。

五、推荐供应商

1、竞价小组根据评审情况和结果，向采购人提交推荐供应商表。推荐供应商表由竞价小组起草，竞价小组全体成员应在推荐供应商表上签字确认，竞价小组如有保留意见可以在推荐供应商表中阐明。

2、竞价小组在推荐供应商表中根据经评审的投标价从低到高进行排序，推荐经评审的投标价从低到高的前三名中标候选人。

3、评审报告应包括以下内容：

(1) 开标记录表

(2) 初步评审过程和结果

包括资格审查、算术错误检查、符合性审查、澄清问题及答复，若有“否决投标”应对其情况和依据进行说明；

(3) 详细评审过程和结果

包括经评审的投标价计算，汇总排序；

(4) 推荐中标候选人；

(5) 中标候选人的优劣对比和存在问题；若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报价中有重复计算时，重复计算情况作叙述。

第四章 合同及附件

中国电建水电十六局·中南院联合体芄城区城镇
污水收集处理提质增效工程（EPC+0）
总承包项目部安全文明施工标志、标识牌等广告
物资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招标编号：

买方：中国电建水电十六局·中南院联合体芄城区城镇污水收集处理提质增效工程（EPC+0）总承包项目部（以下简称买方）

地 址：漳州市芄城区石亭街道景清园 11 号中国电建水电十六局·中南院联合体芄城区城镇污水收集处理提质增效工程（EPC+0）总承包项目部

联系人：蔡工（手机：xx QQ 号：xx 微信号：xx ）

卖方：XXX（以下简称卖方）

地 址：XXX

企业规模：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落实卖方后填写，具体标准参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联系人：XX（手机：XXX QQ 号： 微信号： ）

买方因施工需要向卖方购买 XX（详见价格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经双方充分协商，达成协议如下，共同遵守。

1、产品品种、数量、品牌及单价：

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吨) a	固定单价 (不含税， 元) b	税率 (%) c	税额（元 /吨） d=b*c	综合交货单 价（含税， 元） e=b+d	总价（含 税，元） f=a*e
***	***		***		*			
***	***		***		*			
***	***		***		*			
合计人民币（大写）：								
不含税合同价款合计人民币（大写）：								

含税合同价款合计人民币（大写）：

1、产品品种、数量、品牌及单价：

1.1 交货单价为卖方将货物从生产厂家运到中国电建水电十六局·中南院联合体芑城区城镇污水收集处理提质增效工程（EPC+O）总承包项目部施工现场买方指定交货地点的价格，其中包含了产品的材料价格、损耗、手续费、检验费、包装费、采保费、运杂费、保险费、财务费、风险费、税费等卖方在供应过程中所需要的全部费用和拟获得的利润，考虑了应承担的风险，并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xx%，合同执行过程中，若国家出台新税收政策认定的税率与合同约定的税率不一致时，双方约定以不含税价格不变作为基准，调整增值税税额）。
卖方不以任何理由提出加价。

1.2 合同数量为本工程全部预计用量，具体供货及结算数量以最终买方通知供应并验收合格的数量为准，卖方不得以供应过程中货物数量的增加或减少对买方断供或要求调高单价。合同总价为预估价，不作为最终结算支付依据。

2、质量要求、技术标准：

2.1 卖方保证产品是全新的，质量、规格和技术要求符合买方现场施工需要，符合该产品行业、卖方企业标准，安全、环境方面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2 大型制作件如需现场安装的，如户外宣传牌（大字标语）等，还需向买方提交安装方案。

2.3 买方按约定的广告设计、制作、安装要求验收对照，对当场验收不合格的广告制作、安装，买方不予以接收。

2.4 如卖方提供的产品外观、规格型号及数量不符合约定标准，买方有权要求拒收/换货/降价部分甚至整批货物，卖方对此承担全部责任并应赔偿买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

注：采购清单所列材料指标及性能除了满足以上技术要求外，同时满足中国电建水电十六局·中南院联合体芑城区城镇污水收集处理提质增效工程（EPC+O）总承包项目部的技术要求。

3、卖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3.1 卖方所供货物因质量缺陷问题而给买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均由卖方

承担。卖方对所供货物质量负终身责任。若卖方所提供的材料指标不符合质量标准则买方有权终止合同。

3.2 质保期：卖方提供的大型临时设施（如大型单字标语牌、宣传栏等）或服务的质保期为一年，从安装完成之日开始起算。固定式警示牌安装能抵抗8级风力不被吹到，其他临时广告设施（如铁艺类的：安全条幅、户外广告贴纸）则无保质期。

3.3 在质量保证期内，卖方负责提供产品的免费维修、更换等服务，并承担非人为破坏产品而发生的维护费用。只要买方提出书面要求，卖方必须在两日内给予书面答复；如买方认为必要，卖方在两日内应指派人员到现场解决问题，相关费用由卖方承担。

3.4 卖方借故推脱或无理由拒绝买方提出的维修、更换服务请求，买方可以自行安排解决，并对维修或更换服务以实际发生的费用或按市场价从买方应支付给卖方的合同款项中得到补偿。若合同的款项不足以补偿买方的损失，买方有权要求卖方另行支付不足的部分。维修或更换后的部分产品的质量保质期相应延长。

3.5 由于质量、计量、规格型号等原因造成的买方对该批物资拒收、退换、索赔等责任及损失皆由卖方承担。对此，卖方无任何异议。

3.6 本合同内容经双方同意变更的，如果变更的内容涉及到采购货物品种、价款等增值税专用发票记载项目发生变化的，则卖方应当根据现行财税法规作废、重开、补开、红字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在此过程中买卖双方需履行各自的协助义务。

3.7 如果买方对同厂家相应产品上涨或下跌的价格以及供货时间不能接受的，买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另行选择供应商供应货物。对此，买卖双方无任何异议。

3.8 由于因卖方以上等因素造成的合同终止，以及卖方单方面无故终止合同，买方有权没收卖方质保金与未结算货款。对此，卖方无任何异议。

4、供货时间、地点、数量：

4.1、供货时间：合同签订后至买方通知结束，具体供货时间以买方提供的月/批次材料计划表中所列交货期限为准。如果卖方没有按时交货，将按本合同第十款“违约责任”承担责任，并由卖方承担买方由此产生的损失。若卖方不按供货通知的要求，擅自提前发货，提前到达现场，则买方可以不提供场地存放，

并拒绝收货。

4.2 供货地点：中国电建水电十六局·中南院联合体芄城区城镇污水收集处理提质增效工程（EPC+O）总承包项目部施工现场指定地点。

4.3 供货数量：按买方的材料计划表中所需规格及数量按时组织供货，若有调整，以买方通知为准。卖方不得以供应过程中货物数量的增加或减少对买方断供或调高单价、变更索赔。

4.4 卖方应保证货物的供应，正常情况下，卖方接到买方货物计划表后，卖方保证按计划表内的供应时间将货物运至买方施工现场。若卖方供货不能满足买方需求，买方有权另行采购，产生的费用由卖方承担。

5、运输：

5.1 运输方式：由卖方确定，并经得买方同意。

5.2 交货验收前和车辆返程途中的所有风险由卖方承担，货到买方指定地点后由卖方负责卸货。若同一车货，卸在同项目不同地点，卖方应按买方要求将货物送达指定卸货地点。

5.3 若卖方代表或驾驶员不听从买方人员对运输车辆的指挥，买方有权拒收此批次货物。

5.4 车辆装载按车辆载重为准，不得超载，否则后果自负。

5.5 卖方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办理保险，保险费包含在合同单价内。

6、计量方法：

货到工地后，由买方授权人员按照本合同第一条“货物名称、规格、数量及价格”及其备注说明规定的计量单位对广告物资等的数量进行清点计量和签认交货数量。材料结算数量以买方现场验收签认数量为依据，经买卖双方签字确认的收货清单并以抽检合格的数量为准。

7、知识产权

7.1 合同材料或其中的技术资料涉及知识产权的，卖方保证买方免于受到任何知识产权侵权的主张、索赔或诉讼的伤害。

7.2 如果买方收到任何第三方有关知识产权的主张、索赔或诉讼，卖方在收到买方通知后，应以买方名义处理在第三方的索赔或诉讼，并承担因此产生的费用以及给买方造成的损失。

8、验收标准

8.1 质量要求验收标准按本合同“第二条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执行”。

8.2 货物进场卸货前买方应对卖方发货单上的数量、品种和规格生产厂家、质量检验报告的内容与实际货物是否一致进行验证,买方的验证不免除卖方的责任。

8.5 现场检验时,如发现货物由于卖方原因造成的损坏、淋雨或不符合合同中规定的质量标准 and 规范时,买方拒收,由卖方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9、结算及付款方式:

9.1 结算时间:以自然月为结算周期。

9.1.1 卖方凭双方验收人员签字的《收货凭证》(如送货单等,至少一式四份),以检验合格的货物数量为结算数量,在每个季度的首月 20 号前到买方处办理上一个季度《材料结算单》。

9.1.2 根据行业规范、交易习惯,双方同意付款方式为:

无预付款,结算后卖方持《材料结算单》办理收款手续,在卖方提供了经买方财务部门认可的国家正式合格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xx%)、, 买方 60 天内将 90%货款以电汇转账或使用金融工具(包括但不限于电建融信、建行 E 信通、农行 E 账通、中行融易信、工行云链、招行付款代理、信用证、承兑汇票等供应链支付方式)等非现金方式支付卖方。剩余的 10%为质量保证金,在支付下期结算款时扣除因材料质量问题而发生的费用后,无息支付。

9.1.3 最后一笔 10%质量保证金,在最后一期结算后 60 天内,扣除因材料质量问题而发生的保修费用后一次性无息支付。

9.2 关于开具增值税发票的要求:

9.2.1 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款前,卖方应向买方开具合法合规且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增值税发票,并由买方财务人员查验无误或认证成功,以证明发票的真伪。否则,买方有权拒绝付款并顺延付款时间。因卖方开具的发票不规范、不合法或涉嫌虚开发票引起税务问题的,卖方需依法向买方重新开具发票,并向买方承担赔偿责任。

9.2.2 因卖方开具发票不及时给买方造成无法及时认证、抵扣发票等情形的,卖方需向买方承担赔偿责任,但不免除卖方继续按照买方要求开具合法合规发票的义务。

9.2.3 卖方向买方开具的增值税发票，卖方必须确保发票票面信息全部真实，相关货物、价款等内容与本合同相一致。因发票票面信息有误导致发票不能抵扣税款或者被认定为虚开的，卖方需依法向买方重新开具发票，同时卖方需向买方承担赔偿责任。

9.2.4 卖方收取价外费用的，需依法开具增值税发票。必要时，买方需协助卖方提供开票所需资料。

9.2.5 卖方应当按照下列信息向买方开具增值税发票

买方名称：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买方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000158141268N

买方住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 82 号

买方开户行：建设银行福建省分行营业部

买方账号：35001002406050005873

买方联系电话：0591-87812209

9.2.6 卖方若采取分批交货的，卖方应在每批货物到货当期开具增值税发票。

10、履约担保

无

11、违约责任：

11.1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不可抗力包括战争、地震、洪灾等自然灾害），无论何种原因，卖方应按买方的供货计划保质保量按时供应。若卖方未按买方的供货计划保质保量按时足量供应，每逾期一天交货，卖方同意每天向买方支付逾期违约金人民币 5000 元；若逾期超过 5 天，卖方应向买方交纳违约金，违约金为该批次货物总量价款的 20%；另买方有权通过其它渠道另行采购，所增加的材料采购成本差额部份由卖方承担；若因此并造成买方停工待料或影响买方工程进度的，所增加的各项费用及工期延误由卖方承担。同时买方有权终止此合同，买方保留其它损失的追索权。

11.2 买方应按合同约定向卖方支付相应款项，买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相应款项的，卖方同意给予买方 2 个月付款宽限期，宽限期内不视为买方违约且宽限期内不计利息。宽限期过后，买方应以迟延支付款项金额为基数按本合同订立时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向卖方支付违约金，延迟付款违约金的计算方法如下：

延迟付款违约金=延迟付款金额*LPR*迟交付天数/365,其中 LPR 为本合同订立时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迟延付款违约金的总额不超过合同价格的 10%。

11.3 若卖方所供的货物因质量问题给买方造成的工程质量事故,一切损失及赔偿费用由卖方承担。

11.4 由于质量、计量、品牌、规格型号等原因造成买方对该批货物拒收、退换、索赔等责任及损失皆由卖方承担。如部分或全部退货的,卖方应将退货部分相应货款以合同规定的同类货币退还给买方;卖方承担退货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并赔偿因此给买方造成的损失。

11.5 本合同签订后或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因买方对卖方业绩追踪考核后确认不合格;或产品质量经送检检测结果不合格以及卖方供货不及时而影响施工进度时,除追索卖方给买方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外,买方有权终止合同。

11.6 由于因卖方以上等因素造成的合同终止,以及卖方单方面无故终止合同,买方有权没收卖方质保金与未结算货款。

11.7 如果买方对同厂家材料上涨或下跌的价格以及供货时间不能接受的,买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另行选择供应商供应货物。

11.8 卖方在收到买方书面索赔通知后 日内未予书面答复,视为卖方已接受买方的索赔要求。买方有权从应付给卖方的款项中扣除索赔金额,不足部分向卖方追偿。

12、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同意将该争议提交厦门仲裁委员会按提交时该委员会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决性的,对双方具有约束力。提交仲裁时,双方同意仲裁开庭地点设在福州。相关法律文书(含仲裁法律文书)的送交以邮件快速专递邮送本合同记载的对方当事人约定送达地址(该地址如有变更,应书面通知对方及仲裁委员会),自邮件快速专递投寄三天后即视为送达。

本合同约定送达地址:

买方:福州市湖东路 82 号

卖方:

13. 文件往来

本合同约定的来往函件送达形式包括以下三种：

13.1 邮寄送达，送达地址为买方：（中国电建水电十六局·中南院联合体芑城区城镇污水收集处理提质增效工程（EPC+O）总承包项目部）卖方：（此处务必填写，地址尽量与合同首页卖方地址一致）；自邮件快速专递投寄三天后即视为送达。

13.2 电子邮件送达，送达地址为：买方邮箱 xxxxx@qq.com、卖方邮箱 XXXXXXX，自电子邮件到达合同约定的邮箱地址即视为送达。

13.3 签收本签收，本合同约定的联系人签收函件并在签收本中签名的视为送达。

以上3种送达方式不区分优先级，可以视情况选择，具有同等效力。

14、其它约定

14.1 卖方若改变合同中指定开户银行、账号时，应提前 10 天书面通知买方，并得到买方书面答复。

14.2 供货单只能由买、卖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其它人员的签收买方一概不予认可，买方有权拒绝付款。

14.3 买方月（或批次）材料计划以书面形式或通过本合同约定的双方联系人的 QQ 号、微信号告知材料供货计划。

14.4 货物运输车辆在买方工地验收前和返还路途中，所发生的任何安全事故以及在运输、装卸等过程中造成买方或其他第三人人身、财产损害的，卖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14.4 本合同内容经双方同意变更的，如果变更的内容涉及到采购货物品种、价款等增值税发票记载项目发生变化的，则卖方应当根据现行财税法规作废、重开、补开、红字开具增值税发票，在此过程中买、卖双方需履行各自的协助义务。

14.5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后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条款如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条款为准。

14.6 卖方确认，买方已经以黑色斜体下划线的方式提示卖方注意免除或减轻其责任、排除或限制卖方权利等与卖方有重大利害关系的异常条款。

14.7 卖方明确以下条款需要进一步书面解释说明：

14.8 本合同一式陆份，买方执肆份、卖方执贰份，本合同所有条款经买卖双方共同协商均无任何疑义；本合同在买卖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买 方：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 帐 号： 电 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卖 方：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 帐 号： 电 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

附件 2：廉政责任书

根据工程建设、物资采购、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为做好招标采购中的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物资采购高效优质，保证国有资金的安全、有效及效益，（以下简称买方）与承包人（以下简称卖方），特订立如下合同：

第一条 买卖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国资委对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二）严格执行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四）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五）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六）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第二条 买方的义务

（一）买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卖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卖方报销任何应由买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二）买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卖方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卖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三）买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卖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四）买方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买方工程有关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等。

（五）买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卖方推荐分包单位，不得要求卖方购买合同外的材料和设备。

第三条 卖方义务

（一）卖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买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

贵重礼品。

(二) 卖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买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买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三) 卖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买方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四) 卖方不得为买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 买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卖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二) 卖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买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买方建议上级给予卖方若干年内禁止参加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和其成员企业及三级子公司组织的招标投标活动。

第五条 双方约定

本责任书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组织负责监督。由买方或买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组织约请卖方或卖方上级单位纪检组织对本合同履行情况进行检查。

第六条 本责任书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第七条 本责任书经双方盖章签署后生效。

买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201 年 月 日

卖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201 年 月 日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

项目编号:

中国电建水电十六局·中南院联合体芑城

区城镇污水收集处理提质增效工程

(EPC+O) 总承包项目部安全文明施工标

志、标识牌等广告物资采购项目

第一次报价响应文件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目录

第一部分：商务部分

- 一、竞价函
- 二、授权委托书
- 三、履约保函格式
- 四、保函格式
- 五、资格审查资料
- 六、报价表
- 七、供应商认为应补充的其它商务资料

第二部分：技术部分

- 一、交货计划表
- 二、响应说明书及技术资料
- 三、供应商认为应补充的其它技术资料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一、竞价函

致： 中国电建水电十六局·中南院联合体芑城区城镇污水收集处理提质增效工程（EPC+O）总承包项目部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元（大写）__元（小写）_____元的报价，按合同约定履行所有义务。

2. 我方承诺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有效期 90 天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 竞价保证金。

4. 如我方中标：

4.1 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未能或拒绝签订合同，你单位有权另选成交单位，我方愿意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4.2 我方承诺按照采购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5. 我们理解并接受贵单位不一定接受我们的报价，同时也理解并接受你单位没有对落标单位给予解释的义务和不负担我们的任何费用。

6.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供 应 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24 年 月 日

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以下简称我方）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委托之日起至响应文件有效期结束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资格审查资料

1. 供应商基本情况及证书复印件

基本情况

供应商名称					
生产厂家/ 代理商			所属集团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成立或 注册时间				注册资金	
主要负责人				电话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生产厂家 基本情况 (代理商 参加竞价的 无须填写)	名称			地址	
	年生产能力			职工人数	
	近 3 年资产	年份		金 额	
		年份		金 额	
		年份		金 额	
	近 3 年负债	年份		金 额	
		年份		金 额	
		年份		金 额	
	近 3 年 营业收入	年份		金 额	
		年份		金 额	
		年份		金 额	
近 3 年利润	年份		金 额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近 3 年 净利润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经营范围：				
代理商 基本情况 (生产厂家 参加竞价的 无须填写)	年销售能力			职工人数	
	月度最大 供应能力			仓储能力	
	近 3 年资产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近 3 年负债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近 3 年 营业收入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近 3 年利润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近 3 年 净利润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近 3 年 资产负债率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经营范围：				

注：本表可增加并扩展。

附证书复印件

- 1、供应商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供应商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证明文件或样票

五、报价一览表

1、第一轮报价表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不含税单价 (元)	税率	含税综合单 价 (元)	合计	备注
1	可移式水马	1.2*0.7m、0.9*1.8，高韧性塑料 PE，滚塑工 艺，10 斤重	个	10					
2	可移式胶马	2*1m、1.55*1m、1.4*0.9m，采用全新料高密度 聚乙烯生产，环保耐晒，卡扣安装。12、15、 20 斤重	个	20					
3	防撞桶	0.4*0.7m，高韧性塑料 PE，滚塑工艺，5 斤重	个	30					
4	可移式铁马护栏	1.5*1m，10 斤重	个	40					
5	LED 太阳能爆闪灯	40*14*9cm，LED 爆闪灯带太阳能板	个	10					
6	反光锥	40*70cm，PVC，70cm，有提环	个	60					

7	安全警示锥伸缩杆	未伸缩 1 米 伸缩厚 2 米，红白相间，可伸缩	根	10					
8	冲孔网组装式围挡	1.2*2m，圆孔板	套	10					
9	宣传易拉宝展画面	1.8*0.8m，弱溶剂户外背胶	套	10					
10	安全风险告知卡	10*8cm，常规	张	20					
11	旗台电建 LOGO 标识	367*73cm，不锈钢立体字	套	30					
12	流域图 PVC 板中银边	1*1 m ² ，高密度 PVC 板+高清喷印画面+中银边	m ²	40					
13	可折叠道路施工牌	1*1 m ² ，25*25 镀锌方管+镀锌板+反光车贴，牌面 100*50cm。	套	50					
14	安全警示牌	0.4*0.5m，5mm 厚镀锌板+户外车贴+打孔	块	50					
15	太阳能警示灯	140*80、340*180，常规	个	50					
16	胶马电建 logo	常规，弱溶剂户外背胶+安装	套	50					

17	反光衣	常规，带多功能口袋、PVC 透明袋	件	50					
18	安全帽	常规，海棠牌，ABS 材质	个	10					
19	安全爬梯	常规，国标钢结构，承重 150KG，爬梯带护笼	m	10					
20	国旗、电建旗	144*96cm，4 号旗，丝印含送货	张	20					
21	围挡公益广告	1*1m，520 喷绘布+安装，胶水黏贴	m²	20					
22	企业文化牌	50*70cm，铝合金框+纸板+喷绘图+安装	个	20					
23	门头	10.4*1.5m，钢结构+镀锌板（不含立柱）+喷绘布+安装(保用 2 年)	个	40					
24	无门楼立柱	3*1m，钢结构+镀锌板+安装(保用 2 年)	个	30					
25	门楼立柱	5.5*1m，钢结构+镀锌板+安装(保用 2 年)	个	30					
26	铜牌	尺寸：不锈钢 UV 防腐蚀材质。	平方	20					
27	门楼立体发光字	正面、1*1cm，户外 LED+安装（保修 1 年）	cm	20					
28	品牌布	1*1m，钢结构+550 喷绘布+绳子+高空安装	m²	20					

29	车辆通行证	A4, 过塑+铜版纸打印图	个	20					
30	写字板	1*1m, 写字板+送货	m ²	20					
31	红袖章	CI 标准, 丝印+送货	个	23					
32	安全警示镜	120*200cm, 不锈钢材料框架+镀锌板+圆球+不锈钢立柱+弱溶剂喷绘图+安装+镜子	个	40					
33	宣传栏	2.0*1.2m, 立柱不锈钢材料+雨棚+镀锌板+安装	个	40					
34	安全帽提示牌	1m*0.7m, 不锈钢材料立柱+喷绘图+镀锌板+安装	块	20					
35	L 型安全提示牌	0.6*0.9m, 方管结构+喷绘图+镀锌板	个	20					
36	配电箱、配电房操作规程牌	60*40cm、50*70cm、60*90cm, PVC+喷绘图+安装	个	30					
	总 计 (含税)								金额填入竞价函中
	税率		____%						

注：（1）到站含税总计=不含税金额总计+不含税金额总计×增值税率，计算后的综合单价四舍五入取两位小数。

（2）采购数量为预计用量，最终数量以实际交货并经验收合格的数量为准。卖方不得以采购数量的增加、减少、原材料涨价等原因而要求买方调价或断供。供应商应予接受，并不得以此作为调价和索赔依据。

（3）综合单价包含卖方将安全文明施工标志、标识牌等广告物资材料从生产厂家运到中国电建水电十六局·中南院联合体芑城区城镇

污水收集处理提质增效工程（EPC+O）总承包项目部施工现场买方指定交货地点的价格，其中包含了产品的材料价格、损耗、手续费、检验费、包装费、安装费、采保费、运杂费、保险费、财务费、风险费、税费（一票制方案，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等在供应过程中所需要的全部费用和拟获得的利润，并考虑了国家及蚌埠市等相关政策影响，合理报价应承担的风险、义务与责任。若合同执行期间国家税率发生变化，不含税单价不调整，含税综合单价按国家新规定税率执行，因税率变化造成税额变化导致合同总价变化的，双方应当认可并执行。

报价说明（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供应商认为应补充的其它商务资料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一、报价说明书及技术资料

描述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1、供应商月度最大供应能力、仓储能力，交货进度保障措施；
- 2、产品质量承诺，出现质量问题的处理措施承诺；
- 3、售后服务措施。
- 4、其他说明及技术资料

二、供应商认为应补充的其它技术资料